

新北市國土計畫公開展覽公聽會-三芝區場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108年6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二、會議地點：新北市三芝區公所5樓展演廳

三、主持人：城鄉發展局林主任秘書炳勳

四、與會人民或團體發言要點及回應意見

紀錄：呂欣潔

五、會議結論：

(一)三芝區場次公聽會與會人員所提意見，屬本市國土計畫範疇將納入新北市國土計畫(草案)擬訂參考。

(二)另涉及市府相關權責之建議意見，請市府各局處協助依其主管權責填寫回應情形(如附表)，本府彙整後將上網公開紀錄，供相關機關、團體參考。

六、散會(下午3時45分)

附表：新北市國土計畫(草案)三芝區次場公聽會發言要點及回應意見

順序	發言摘要	回應意見
1. 陳小姐	芝柏山莊為 69 年興建當時土地屬丙種建築用地，現土地使用分區為都市計畫農業區丙種建地，建蔽率為 60%，未來將劃設為何種國土功能分區，是否會影響權益。	<p>◎城鄉發展局</p> <p>依國土計畫法規定，實施都市計畫將納入城鄉發展地區仍依都市計畫法管制，在權益上並無影響。</p>
2. 林小姐	非都市土地的建築用地是否受影響，建蔽率與容積率強度是否有差異	<p>◎城鄉發展局</p> <p>1. 針對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架構，將依據國土功能分區分類之性質，容許適當之使用項目，並依據使用項目類型編定合適之使用地。</p> <p>2. 住宅使用目前中央草案規劃將編定為建築用地，未來並將針對國土保育地區之建築用地、農業發展地區之建築用地、或城鄉發展地區之建築用地分別訂定不同之使用強度。其與現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只要是建築用地，無論在哪種土地使用分區均為同一種使用強度之規定相異，以突顯國土計畫之計畫引導管制精神。各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及其使用地之使用強度，刻由內政部研訂中。</p>
3. 橫山里 江里長 憲明	1. 橫山住宅社區開發及中國生產力中心開發許可案將劃設為何種國土功能分區	<p>◎城鄉發展局</p> <p>依全國國土計畫及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辦法之規定，核發開發許可地區將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第二之二類。</p>
	2. 區內之屋齡老舊海砂屋是否可申請辦理都市更新。	<p>◎都市更新處</p> <p>1. 有關疑似建築物為海砂屋部份，建議藉由委託專業鑑定機構鑑定，確認是否有氯離子含量過高之情形，如確為高氯離子建築物，依鑑定結果進行修復補強或重建，以維護居住安全(新北市政府高氯離子鋼筋混凝土建築物專業鑑定機構查詢：工務局網站/法令專區/建築執照管理類/其他法令/高氯離子專業鑑定機構)。</p> <p>2. 為保障民眾居住安全並協助遠離潛藏之危險環境，</p>

順序	發言摘要	回應意見
		<p>本府提供多元重建途徑選擇，包含危老重建、簡易都更、一般都更，可根據所在地區之基地現況、整合情形等擇一申請。</p> <p>3. 目前已成立「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辦公室」，可提供社區最直接的諮詢與輔導，倘後續有相關疑問，歡迎主動洽詢推動辦公室(聯絡專線為(02)2272-7109)，俾利提供進一步之協助。</p>